嘉義市109年度「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標語創意設計比賽」

**智慧財產授權使用同意書**

|  |
| --- |
| 本人指導本校 年 班學生 參加「嘉義市109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標語創意設計比賽」，作品係出於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，本人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。  本人同意著作財產權及再授權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對於參與徵選作品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，日後不限地域、次數、時間得公開播放、公開推廣、重製、編輯之權利，且不另支付得獎人稿費及版稅，本人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  本人作品如有仿冒或抄襲他人作品、著作權不明、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、不符合本徵選辦法者，如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狀及獎金。  參與本比賽均願符合活動公告之注意事項及相關規範，如有違反則視為放棄參賽資格，參賽者之違法事由概自行負責。    指導老師： （簽章）  身分證字號：  參賽學生姓名： 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|